

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、财务状况，公司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已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（巨潮资讯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进行了披露，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特此公告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27 日